

证券代码：002101

证券简称：广东鸿图

公告编号：2021-48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8日通过短信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1年10月13日在公司一楼多媒体中心以现场与网络（视频）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但昭学先生（因出差外地）委托副董事长廖坚先生主持，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宝龙汽车 76%股权的议案》；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5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孙公司鲜达冷链股权的议案》；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5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